附件

2020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主题

摄影作品征集活动方案

**（一）组织机构**

主办单位：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执法局

承办单位：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

协办单位：中国新闻社图片网络中心

**（二）征稿内容**

紧密围绕2020年执法大练兵活动“加强作风建设，强化责任担当”“优化执法方式，助力精准执法”“加强制度建设，促进规范执法”“夯实执法基础，确保依法执法”四项重点内容，聚焦环境执法工作者日常业务工作以及创新性工作，突出展现环境执法队伍的专业化、高素质，以及一线环境执法工作者“政治强、本领高、作风硬、敢担当，特别能吃苦、特别能战斗、特别能奉献”的生态环保铁军精神，拍摄相关摄影作品。参与范围为全国各级环境执法机构及人员。

**（三）征稿要求**

1.作品要求

（1）投稿作品电子文件须为JPG格式，作品长边像素不低于3000，图片大小不小于2M。

（2）彩色、黑白不限，单幅、组照均可，组照的图片数量应在4至12幅之间。照片须保留其原始信息，对于不能提供原始照片信息的参赛照片，视为无效作品。

（3）投稿作品须投稿者本人拍摄，作者对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的著作权。如有抄袭、雷同等情况，视为无效投稿，相关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。

（4）不得对参赛作品原始影像删改、添加、技术合成等。可适当调整参赛作品亮度、对比度、色彩饱和度及构图剪裁等必要的后期处理，包括转换为JPG格式。

（5）不接受翻拍作品投稿。

（6）投稿作品将视为作者默认同意组织单位用于相关生态环境公益宣传。

2.权责说明

（1）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。若有第三方对图片中的人、建筑或其他事物提出权利方面的声明，投稿者应对图片引发的法律事务承担全部责任。

（2）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，一经发现将取消入选资格。“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”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、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公共秩序或善良风俗的情形。

（3）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设退稿。所有征集作品，主办单位有权在本机构组织开展的展览、画册、报刊、视频等主题宣传推广活动中使用并不再支付报酬，同时有义务在使用过程中尊重作者和版权所有者的署名权。

（4）参赛者一旦上传作品，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规则。凡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，一律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5）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。

3.注意事项

（1）参赛者注册与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，并保持通讯畅通。主办单位将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两种方式与入围作品参评者联系，要求参评者在指定日期内提供相关资料，逾期者视为自愿放弃。

（2）因未能提供准确的信息资料而导致未能收到相应获奖证书的，责任由获奖者本人负责。

**（四）参赛方式**

参赛者可于2020年10月15日至11月20日，通过手机征稿平台投稿，征稿平台为：手机H5投稿平台m.cnsphoto.com；也可关注“中新社图片”微信公众号并点击“执法大练兵”活动投稿入口进行投稿。

**（五）计划安排**

1.征稿时间

2020年10月15日至11月20日

2.评选时间

2020年11月底

3.作品展示

主办单位将发布获奖作品名单，并通过官方网站或政务新媒体展示获奖作品。

**（六）奖项设置**

一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；

二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；

三等奖若干名，获奖证书。

（奖项数量根据参赛作品数量、按照一定比例确定）

**（七）活动宣传**

活动期间，在生态环境部官网和政务新媒体、中新社各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推广征稿消息及优秀作品；活动结束后，获奖作品拟在生态环境部进行展示。

**（八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**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**

联系人：李博越、张亚楠

电 话：010-84665677，15532696653

**中国新闻社**

联系人：朱兵

电 话：010-88311344，13641251914